

附件：

更正前内容：

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说明：本表是对重要内容的概括介绍，如本表内容与正文内容有冲突，以本表为准。

<p>售后服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免费安装调试：供应商必须免费提供操作手册；仪器到货后供方安排专职安装调试工程师到用户处安装调试，按验收指标逐项测试，直至达到各项验收要求。如果现场安装测试指标及验收指标未通过，用户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损失；2.所有产品一旦发生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保证在接到通知后，应在 8 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派合格的技术工程师在 24 小时内到用户现场进行维修或更换。3.在质保期间产品的一切质量问题，更换部件及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应全部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如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没有处理问题，则视为中标供应商承认质量问题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及质保期内应承担的所有义务。4.提供产品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函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5.仪器需提供省级计量机构检校证书，检校费用由供货商负责。6.厂家售后服务通过 ISO 质量体系认证，需提供证书7.质保期内每半年至少有专职工程师上门对仪器进行维护保养 1 次，并做相应的应用培训，协助采购人解决在实际操作过程中遇到的问题。8.供应商提供仪器的现场安装调试并达到响应文件指标要求的技术性能，并同时在现场对用户进行操作培训。如果现场安装测试指标未通过，用户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损失。9.仪器在调试通过后提供保修服务，在保修期内，所有服务、配件等全部免费。10.软件终身免费升级；11.厂商在国内应设有专业的维修站，具备非常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具备培训中心和厂家应用实验室，有专职的维修工程师及应用工程师有效保证售后维修的及时、快捷，并负责提供技术支持，保证仪器的正常操作，并协助用户进行方法开发。12.仪器安装、技术培训和售后服务要求由厂家经过专业培训工程师负责。13.安装调试仪器时，由专业培训工程师负责提供用户现场操作培训。现场免费
-------------	---

	<p>培训直至能完全独立操作，确保用户操作人员能够正常使用仪器，现场免费培训人数不限，直至能完全独立操作。</p> <p>14.提供 2 人次到厂商国内应用实验室培训（食宿、交通等所有费用由中标供货商负）。培训课程由专业培训工程师完成培训。培训课程由基础理论、使用操作、日常维护、简单的维修、应用方法等内容组成。培训结束经考核合格后由生产厂商颁发统一的仪器操作资格证书。</p>
--	---

更正后内容：

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说明：本表是对重要内容的概括介绍，如本表内容与正文内容有冲突，以本表为准。

<p>售后服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仪器到货后，供方安排专职安装调试工程师到用户处免费安装调试（必须免费提供操作手册），按验收指标逐项测试，直至达到各项验收要求。若现场安装测试指标及验收指标未通过，用户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损失。 2. 所有产品一旦发生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应在 8 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派遣技术工程师在 24 小时内到用户现场进行维修或更换。 3. 在质保期间产品的一切质量问题，更换部件及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应全部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如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没有处理问题，则视为中标供应商承认质量问题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及质保期内应承担的所有义务。 4. 提供产品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函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5. 仪器需提供第三方计量机构检校证书，检校费用由供货商负责：①品目一：“五、可燃气体探测器闭环高低温、湿热试验箱”应提供风速、温度测量仪（传感器）、湿度测量仪（传感器）、风速计的计量证书，甲烷气体分析仪、一氧化碳气体分析仪、丙烷气体分析仪、异丁烷气体分析仪、氢气气体分析仪、乙醇气体分析仪、硫化氢气体分析仪的计量证书；②品目三：“十二、高精度低压配气装置”应提供压力传感器，温度传感器和压力表的计量证书。 6. 品目一：“六、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GC-MS）”及品目二：“七、
-------------	---

三重串联四极杆气质联用仪 (GC-MS/MS)” 厂家售后服务应通过 ISO 质量体系认证，需提供证书。

7. 质保期内每半年至少有专职工程师上门对仪器进行维护保养 1 次，并做相应的应用培训，协助采购人解决在实际操作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8. 供应商提供仪器的现场安装调试并达到响应文件指标要求的技术性能，并同时在现场对用户进行操作培训。如果现场安装测试指标未通过，用户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损失。

9. 仪器在调试通过后提供保修服务，在保修期内，所有服务、配件等全部免费。

10. 进口设备厂商在国内应设有专业的维修站，具备培训中心和厂家应用实验室，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及应用工程师，能有效保证售后服务质量，并提供技术支持，确保仪器的正常运行，并协助用户进行方法开发。

11. 仪器安装、技术培训和售后服务应由经厂家专业培训合格的工程师完成。

12. 安装调试仪器时，由专业培训工程师负责提供用户现场操作培训。现场免费培训直至能完全独立操作，确保用户操作人员能够正常使用仪器，现场免费培训人数不限，直至能完全独立操作。

13. 品目一：“六、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MS)”、品目二：“七、三重串联四极杆气质联用仪 (GC-MS/MS) 及八、气相色谱仪 (FID+ECD)” 需提供 2 人次到厂商国内应用实验室培训（食宿、交通等所有费用由中标供货商负责）。培训课程应包含基础理论、使用操作、日常维修维护、应用方法等内容。培训结束经考核合格后由生产厂商颁发统一的仪器操作资格证书。

第五章采购需求“一、商务要求中（五）售后服务与培训（逐条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包含以下内容，格式自拟）”

更正前内容：

（五）售后服务与培训（逐条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包含以下内容，格式自拟）

1. 免费安装调试：供应商必须免费提供操作手册；仪器到货后供方安排专职安装调试工程师到用户处安装调试，按验收指标逐项测试，直至达到各项验收要求。如果现场安装测试指标及验收指标未通过，用户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损失；（品目一序号一；）

2. 所有产品一旦发生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保证在接到通知后，应在 8 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派合格的技术工程师在 24 小时内到用户现场进行维修或更换。

3. 在质保期间产品的一切质量问题，更换部件及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应全部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如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没有处理问题，则视为中标供应商承认质量问题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及质保期内应承担的所有义务。

4. 提供产品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函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5. 仪器需提供省级计量机构检校证书，检校费用由供货商负责。

6. 厂家售后服务通过 ISO 质量体系认证，需提供证书

7. 质保期内每半年至少有专职工程师上门对仪器进行维护保养 1 次，并做相应的应用培训，协助采购人解决在实际操作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8. 供应商提供仪器的现场安装调试并达到响应文件指标要求的技术性能，并同时在现场对用户进行操作培训。如果现场安装测试指标未通过，用户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损失。

9. 仪器在调试通过后提供保修服务，在保修期内，所有服务、配件等全部免费。

10.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11. 厂商在国内应设有专业的维修站，具备非常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具备培训中心和厂家应用实验室，有专职的维修工程师及应用工程师有效保证售后维

修的及时、快捷，并负责提供技术支持，保证仪器的正常操作，并协助用户进行方法开发。

12. 仪器安装、技术培训和售后服务要求由厂家经过专业培训工程师负责。

13. 安装调试仪器时，由专业培训工程师负责提供用户现场操作培训。现场免费培训直至能完全独立操作，确保用户操作人员能够正常使用仪器，现场免费培训人数不限，直至能完全独立操作。

14. 提供 2 人次到厂商国内应用实验室培训（食宿、交通等所有费用由中标供货商负）。培训课程由专业培训工程师完成培训。培训课程由基础理论、使用操作、日常维护、简单的维修、应用方法等内容组成。培训结束经考核合格后由生产厂商颁发统一的仪器操作资格证书。

更正后内容：

（五）售后服务与培训（逐条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包含以下内容，格式自拟）

1. 仪器到货后，供方安排专职安装调试工程师到用户处免费安装调试（必须免费提供操作手册），按验收指标逐项测试，直至达到各项验收要求。若现场安装调试测试指标及验收指标未通过，用户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损失。

2. 所有产品一旦发生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应在 8 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派遣技术工程师在 24 小时内到用户现场进行维修或更换。

3. 在质保期间产品的一切质量问题，更换部件及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应全部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如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没有处理问题，则视为中标供应商承认质量问题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及质保期内应承担的所有义务。

4. 提供产品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函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5. 仪器需提供第三方计量机构检校证书，检校费用由供货商负责：**①品目一：“五、可燃气体探测器闭环高低温、湿热试验箱”**应提供风速、温度测量仪（传感器）、湿度测量仪（传感器）、风速计的计量证书，甲烷气体分析仪、一氧化碳气体分析仪、丙烷气体分析仪、异丁烷气体分析仪、氢气气体分析仪、乙醇气体分析仪、硫化氢气体分析仪的计量证书；**②品目三：“十二、高精度低压配气装置”**应提供压力传感器，温度传感器和压力表的计量证书。

6. 品目一：“六、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GC-MS）”及品目二：“七、三重串联四极杆气质联用仪（GC-MS/MS）”厂家售后服务应通过 ISO 质量体系认证，需提供证书。

7. 质保期内每半年至少有专职工程师上门对仪器进行维护保养 1 次，并做相应的应用培训，协助采购人解决在实际操作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8. 供应商提供仪器的现场安装调试并达到响应文件指标要求的技术性能，并同时在现场对用户进行操作培训。如果现场安装测试指标未通过，用户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损失。

9. 仪器在调试通过后提供保修服务，在保修期内，所有服务、配件等全部免费。

10. 进口设备厂商在国内应设有专业的维修站，具备培训中心和厂家应用实验室，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及应用工程师，能有效保证售后服务质量，并提供技术支持，确保仪器的正常运行，并协助用户进行方法开发。

11. 仪器安装、技术培训和售后服务应由经厂家专业培训合格的工程师完成。

12. 安装调试仪器时，由专业培训工程师负责提供用户现场操作培训。现场免费培训直至能完全独立操作，确保用户操作人员能够正常使用仪器，现场免费培训人数不限，直至能完全独立操作。

13. 品目一：“六、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GC-MS）”、品目二：“七、三重串联四极杆气质联用仪（GC-MS/MS）及八、气相色谱仪（FID+ECD）”需提供 2 人次到厂商国内应用实验室培训（食宿、交通等所有费用由中标供货商负责）。培训课程应包含基础理论、使用操作、日常维修维护、应用方法等内容。培训结束后经考核合格后由生产厂商颁发统一的仪器操作资格证书。